

說 明

1. 工业部分中，1958年鋼、鉄产量系内部使用数字，請勿公开发表；如需对外引用，則請改为“鋼461,952吨，鉄858,555吨”。

2. 除第一个五年計劃完成情况各表外，本資料中央和地方单位的划分均按目前（即1959年8月末）的管理范围确定。

3. 凡未注明地方所屬或某地、某系統的，均为全省資料，即包括中央及地方的全部单位。

4. 第一个五年計劃完成情况資料，均与第一个五年計劃的口径一致，其他各部分口径不同（詳見表下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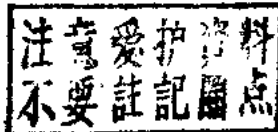
5. 本資料中的粮食作物总产量凡未注明者，均不包括大豆。

6. 两种符号的說明：①“……”号表示缺資料；②“※”号表示不到0.1%或者不到0.01%。

总 目 录

一、綜合	2—63
二、工业	65—183
三、农业、林业、水利	185—291
四、基本建設	293—399
五、交通邮电	401—421
六、商业、物价	423—512
七、財政金融	513—533
八、劳动工資	535—598
九、文教卫生	599—638

目 錄



一、基本情况

1. 戶數、人口 (1958年)	2—3
2. 1958年各專、市戶數、人口、人口密度	2—3
3. 土地面積構成	4
4. 自然概況	5
5. 主要河流	6
6. 主要湖泊	7
7. 主要礦產資源	8
8. 水力資源	8
9. 森林資源	9
10. 水產資源	9
11. 荒地資源	9
12. 工農業總產值	10—11
13. 國民經濟總產值及國民收入部門構成	12—13
14. 國民收入生產、消費和積累	14—15

二、社会主义改造

15. 國民經濟總產值及國民收入公私比重	16—17
16. 農業合作化的發展	18—19
17. 手工業合作化的發展	20—21
18. 私營工業的社會主義改造	22—23
19. 人民公社化基本情況 (1959年5月份)	24—25
20. 工業總產值公私比重	24—25
21. 私營商業、飲食業、服務業的社會主義改造	26—31
22. 社會商品零售總額公私比重	32—33
23. 採副產品採購公私比重	32—33
24. 私營運輸業的社會主義改造	34—35

三、第一个五年計劃完成情况

25. 工業、手工業總產值第一個五年計劃完成情況 (按水平檢查)	36—37
--	-------

26. 工业总产值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情况 (按累计检查)	36—37
27. 主要工业产品产量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情况 (按水平检查)	38—41
28. 农作物总产量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情况 (按水平检查中央下达计划)	42—43
29. 农作物总产量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情况 (按水平检查省编计划)	42—43
30. 农作物总产量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情况 (按累计检查中央下达计划)	44—45
31. 农作物总产量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情况 (按累计检查省编计划)	44—45
32. 基本建设投资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情况 (按累计检查)	46—47
33. 客、货运量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情况 (按水平检查)	46—47
34. 社会商品零售额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情况 (按水平检查)	48—49
35. 文化事业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情况 (按水平检查)	48—49
36. 在校学生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情况 (按水平检查)	50—51
37. 毕业生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情况 (按累计检查)	50
38. 卫生部系统病床数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情况 (按水平检查)	51

四、主要指标与解放前比较

39. 工业总产值及主要产品产量与战前比较	52—53
40. 解放前后几个历史时期主要农作物总产量	54—55
41. 主要农作物总产量与解放前比较	56—57
42. 家畜总头数与解放前比较	58—59
43. 主要土特产品产量与战前比较	60—61
44. 运输及邮电线路长度与解放前最高年比较	60—61
45. 各类学校、学生、教员数与战前比较	62—63

原
书
缺
页

戶 數、

	單位	1949年	恢 復 時 期		
			1950年	1951年	1952年
總 戶 數	戶	6,570,397	6,670,877	6,742,186	6,822,295
其中：農業戶數	戶	5,913,944	5,970,197	6,020,555	6,092,219
城 鎮 戶 數	戶	569,182	584,386	585,418	591,661
鄉 村 戶 數	戶	6,001,215	6,086,491	6,156,768	6,280,634
總 人 口	人	25,809,415	26,336,178	26,873,651	27,450,103
男	人	13,310,206	3,592,089	13,861,826	14,145,051
女	人	12,599,209	12,744,089	13,011,825	13,305,052
其中：農業人口	人	23,062,221	23,388,602	23,770,204	24,272,862
城 鎮 人 口	人	2,428,679	2,489,310	2,597,518	2,714,487
鄉 村 人 口	人	23,380,736	23,846,868	24,276,133	24,735,616
平 均 每 戶 人 口	人	3.93	3.95	3.99	4.02
其中：農業人口	人	3.90	3.92	3.95	3.98
城 鎮 人 口	人	4.27	4.26	4.44	4.59
鄉 村 人 口	人	3.90	3.92	3.94	3.97

1958年各專、市戶

	單 位	總 計	武 漢 市	黃 石 市	孝 感 專 區
總 戶 數	戶	7,050,152	449,734	151,582	1,354,192
其中：農業戶數	戶	6,224,665	...	...	...
城 鎮 戶 數	戶	833,016	449,734	34,810	60,145
鄉 村 戶 數	戶	6,217,138	—	107,772	1,294,047
總 人 口	人	31,757,217	2,374,945	684,762	5,853,697
男	人	16,426,360	1,275,979	369,266	2,990,677
女	人	15,330,857	1,098,966	315,496	2,863,020
其中：農業人口	人	26,947,698	...	...	...
城 鎮 人 口	人	4,498,044	2,374,945	260,921	324,535
鄉 村 人 口	人	27,259,173	—	423,841	5,529,162
土 地 面 積	平方公里	186,369.70	1,553.20	1,337.00	2,5396.51
人 口 密 度	每平方公里人	170	—	514	230

人 口

第 一 个 五 年 计 划 时 期					1958年
1953年	1954年	1955年	1956年	1957年	
6,886,038	6,923,436	6,979,922	7,050,037	7,164,536	7,050,152
6,152,785	6,184,078	6,223,356	6,274,046	6,301,817	6,146,666
610,509	730,705	781,366	795,107	843,417	833,016
6,275,529	6,192,731	6,198,558	6,254,930	6,321,118	6,217,136
28,067,590	28,520,215	28,987,312	29,632,028	30,648,240	31,757,217
14,474,790	14,777,107	15,034,156	15,297,014	15,808,362	16,426,360
13,592,800	13,743,108	13,953,156	14,335,014	14,839,878	15,330,857
24,725,227	25,226,286	25,701,492	26,076,185	26,391,587	26,947,698
2,880,171	3,310,167	3,419,415	3,747,992	4,019,961	4,498,044
25,177,419	25,210,048	25,567,897	25,884,086	26,628,279	27,259,173
4.08	4.12	4.15	4.20	4.27	4.50
4.02	4.08	4.13	4.16	4.19	4.38
4.73	4.53	4.38	4.71	4.77	5.40
4.01	4.07	4.12	4.14	4.21	4.38

數、人 口、人 口 密 度

黃 岡 專 区	荊 州 專 区		宜 都 工 业 区		襄 陽 專 区		恩施专区
	合 計	其中: 沙市市	合 計	其中: 宜昌市	合 計	其中: 襄樊市	
1,256,018	1,485,772	27,233	563,173	30,531	1,306,039	20,835	486,642
...	...	...	...	...	...	...	...
38,477	105,729	27,233	47,600	30,531	73,359	20,835	14,262
1,217,541	1,380,043	—	512,673	—	1,232,680	—	472,380
5,593,793	6,831,789	141,716	2,417,163	141,960	5,833,339	122,298	2,167,729
2,907,660	3,473,173	77,792	1,216,844	72,643	3,055,788	68,092	1,136,973
2,686,133	3,358,616	63,924	1,200,319	69,317	2,777,551	54,206	1,030,756
...	...	...	...	...	...	...	...
255,520	562,729	141,716	248,001	141,960	382,283	122,298	89,110
5,338,273	6,269,060	—	2,169,162	—	5,451,066	—	2,098,819
27,096.00	34,291.26	47.21	20,439.00	27.05	52,756.71	76.80	23,507.00
206	199	—	118	—	111	—	92

土地面積構成

(1958年)

	土地面積 (市亩)	比 重 (%)
总 面 积	279,554,565	100.0
耕 地 面 积	64,583,467	23.1
水 田	30,283,824	10.8
旱 地	34,299,643	12.3
林 地 面 积	42,924,441	15.4
荒 山 荒 地 面 积	68,412,105	24.5
水 面 面 积	22,138,220	7.9
江 河	5,852,181	2.1
湖 泊	11,883,076	4.3
塘 堰	3,739,638	1.3
水 庫	663,325	0.2
其 他 面 积	81,496,332	29.1

注：水面面积中未包括渠道面积。

自然概况

一、地 势：

本省位于长江中游，洞庭湖以北。西起东经 $108^{\circ}30'$ ，东迄东经 $116^{\circ}10'$ ，南至北纬 29° ，北至北纬 $33^{\circ}13'$ ，地势中部低平，四周多山，形成环状高地，西北和西南部有巫山、武陵等山脉，其最高峰超过海拔2,000公尺以上；北有桐柏山与河南交界，海拔200~400公尺；东北为大别山区，是长江与淮河的分水岭，海拔在400~1,000公尺以上；东南有幕阜山，是本省和江西的交界线，海拔400~1,000公尺；中部为丘陵和平原，海拔100~400公尺；南部为江汉平原，水系密，湖泊多，土壤肥沃，海拔50公尺以下。

二、水 系：

1. 河流：长江是本省最大干流，自四川东来，流经省内长达1,126公里。其支流甚多，主要有：

(1) 汉水：是长江中游的最大支流，自陕西流入我省鄂北各县，会合堵河、丹江、唐白河、蛮河、涓水等支流，至汉口入长江，流经本省长达575公里。

(2) 清江：经恩施等县会长江于宜都，全长405公里。

此外：长江在江陵，北会沮漳，南有洞庭湖汇湘、资、沅、澧四水在城陵矶入江，自此以下，南有陆、金、富等水，北有府、倒、举、巴、滠、圻等水注入。在江汉平原，有东荆河通长江与汉水，长江以南有松滋、虎渡、调弦、藕池四河通长江和洞庭湖。

2. 湖泊：本省湖泊之多，为全国第一。尤以江陵以东至监、皖边境数百里间，湖泊众多，以保安、梁子、黄盖、洪湖、汉阳、白露、长湖、龙感湖等为最大。江汉平原各湖间水道联络贯通，土地肥美，农业发达，水产丰富，素称鱼米之乡。

3. 土壤分布：全省土壤分布在江汉两岸为无石灰性冲积土、水稻土，土壤肥沃，鄂西北山地，多为灰棕壤，并有小部分紫色土；其余丘陵地带，大部分为红壤和少数红壤冲积土。

三、气 候：

1. 温度：本省年平均温度约在摄氏 16° ~ 17° 度左右，以西部山地的河谷地区较高，汉江河谷地区同川江一带较低，东部地区居中。全年的月平均温度以一月份为最低，以七、八月份为最高。极端最高温度兴山曾达摄氏 46° 度（1954年），极端最低温度随县曾达摄氏 20.6° 度（1955年1月）。

2. 雨情：本省年降雨量以南部为最多，平均在1,250公厘以上。以西北部为最少，平均在750公厘以下，以及东南部的一半，其分部趋势是自南向西北逐渐递减。全年降雨日数，以南部及西部最多，平均在120天以上，北部及西北部较少，平均在100天以下，各月降雨日数的分布趋势除7~10月份是西部多、东部少外，其余月份则和全年情况相似。

3. 霜情：全省降霜期一般开始于11月中旬，终止于3月上、中旬，初霜最早的有鄖阳、河口、汉口，均出现在11月3日，最晚的有恩施，出现在12月24日。终霜以西南山地的河谷地区较早，如恩施在1月9日以后即不再有霜，东南部较晚，如汉口曾延迟到3月29日。无霜期平均280天。山区内气候较低，无霜期约240天，平原地区气候较高，无霜期约290天。

（注：自然概况系根据省农业厅、水利厅、水产厅、气象局资料整理。）

主 要 河 流

河 流 名 称	河 流 长 度 (公里)		流 域 面 积 (平方公里)
	全 长	流 經 本 省 长 度	
總 計	15,491	8,753	—
長 江	5,800	1,266	1,800,000
長 江 清 江 支 流	1,809	979	174,000
漳 江	405	405	17,155
渡 溪 河	370	370	7,750
洋 河	150	150	1,800
水 河	110	110	3,000
水 河	92	92	1,200
水 河	183	183	3,950
水 河	146	146	2,900
水 河	205	205	4,200
水 河	140	140	2,700
水 河	155	155	2,300
水 河	182	182	4,910
水 河	161	161	5,900
水 河	257	257	2,600
水 河	155	155	2,656
水 河	180	180	5,130
水 河	200	200	2,636
河 水	312	312	8,321
河 水	310	310	15,330
河 水	355	355	5,890
河 水	135	135	4,380
河 水	130	130	3,100
江 水	720	30	15,200
河 水	294	149	24,000
河 水	92	92	—
河 水	212	212	7,490
水 河	138	138	1,388
水 河	181	181	3,258
水 河	117	117	700
水 河	255	255	5,000
水 河	358	358	10,350
水 河	180	180	1,800
水 河	150	70	...
水 河	80	25	...
水 河	616	100	...
水 河	...	86	...
水 河	...	40	...
水 河	...	40	...
水 河	156	100	...

注：全省共有大、小河流1,183条，总长度34,154公里。

主 要 湖 泊

湖泊名称	面 积 (市亩)	深 度 (市尺)	地 点
龙 感 湖	209,977	最深21尺最浅9尺	黄梅北
大 冶 湖	135,259	最深15尺最浅2尺	阳新北、大冶东
保 安 湖	102,105	最深20尺最浅10尺	大冶西北、长江南岸
梁 子 湖	630,000	最深15尺最浅3尺	武昌东南、鄂城西、长江南岸
张 渡 湖	129,614	最深20尺最浅4尺	新州县、长江北岸
黄 盖 湖	180,173		蒲圻西与湖南临湘交界长江南岸
东 西 湖	170,000		武汉市、长江北岸
鲁 湖	120,000	一般13.5尺湖心15尺	武昌西南、长江南岸
西 凉 湖	600,000	一般9.9尺最深14尺	嘉鱼、咸宁、蒲圻、武昌四县 交 界 处
汤 蓀 湖	127,500	一般6.6尺最深12尺	武汉市长江南岸
沔 汉 湖	1,000,000	一般3尺最深5尺	汉川西北,与麻城毗连,汉水北岸
沉 湖	203,452		天门东南、沔阳北、汉水北岸
长 湖	234,375	一般4.5尺	荆門南, 江陵东北, 长江北岸
三 湖	127,448	一般3.9尺	江陵县
白 露 湖	78,200	一般3.9尺	江陵东南, 监利北, 长江北岸
洪 湖	1,365,000	最深10尺最浅3尺	洪湖县, 长江北岸
大 同 湖	400,000		洪湖县, 长江北岸
大 沙 湖	270,000		洪湖县, 长江北岸
排 湖	120,000	一般4.5尺湖心6.9尺	沔阳西, 汉水南岸

注：全省共有大、小湖泊1,065个。

主 要 礦 產 資 源

	計量單位	至 1958 年底的探明儲量		
		合 計	乙級以上的 (A+B+C1)	丙 級 (C2)
鐵	礦石亿吨	43.23	11.44	31.79
銅	金屬万吨	114.88	63.99	50.89
鋅	”	15.16	—	15.16
鉛	礦石万吨	—	—	—
鋁	金屬吨	454.00	—	454.00
汞	礦石吨	157.00	—	157.00
銻	金屬吨	215.00	—	215.00
銻	吨	69.00	32.00	37.00
金	金屬吨	4,795.00	4,795.00	—
砂	公斤	1,422.00	—	1,422.00
煤	万吨	69,902.00	2,583.00	67,319.00
石 膏	”	14,488.00	12,865.00	1,623.00
盐	”	211,819.00	73,839.00	137,980.00
石灰 (燒水泥的)	”	21,079.00	15,178.00	5,900.00
白云岩	”	4,943.00	3,185.00	1,758.00
磷	”	57,449.00	8,646.00	46,987.00
黄 鐵 矿	”	5,639.00	1,618.00	4,021.00
耐火粘土	”	4,025.00	15.00	4,010.00
压电石英	公斤	195.00	25.00	170.00
云母	吨	10,271.00	288.00	9,983.00
蛇紋石	万吨	197.00	—	197.00
綠 柱 石	吨	35.00	—	35.00

水 力 資 源

	單 位	全省水系	其 中	
			汉江水系	占合計%
較 大 河 流	条	59.0	42	71.2
流 域 面 积	平方公里	238,890.0	174,000	72.8
河 道 总 长 度	公里	10,026.0	7,391	73.7
全 年 总 水 量	亿立方公尺	1,024.0	602	58.8
水力資源蘊藏量	万千瓦 (全河平均)	794.8	617	77.6

注：1. 表列全省水系数中只包括了全省絕大部分較大河流（长江干流本身未算在內），并且系按各河流的全身計算，故所涉及的地区范围并非完全局限于湖北省。

2. 資料来源：武汉水力发电設計院編：“华中地区(湘、鄂、贛三省)水能规划报告”。

森 林 資 源

		森 林 面 积 (万市亩)	比 重 (%)
總	計	5,092	100.0
成	林	1,499	29.4
幼	林	2,793	70.6
初步估計全省木材蓄積量		4,000万立方米	

注：成林系林业厅森林調查数，幼林系解放后至1958年新造幼林数。

水 產 資 源

单位：万市亩

		总 面 积	其 中	
			能 养 殖 的 面 积	占 总 面 积 %
總	計	2,213	1,212	54.7
江	河	585	—	—
湖	泊	1,188	853	71.8
塘	堰	374	310	82.9
水	庫	66	49	74.2

注：本表系1958年統計。

荒 地 資 源

			面 积 (万市亩)	比 重 (%)
總	計		6,841	100.0
宜	农	地	452	6.6
宜	林	地	6,000	87.7
宜	米	地	389	5.7

注：本表系1958年統計。

工 農 業

(按1957年不

		1949年	恢 复 时 期		
			1950年	1951年	1952年
总 产 值 (万元)	包括中央工业的工农业总产值	204,962	252,218	292,316	319,746
	其中：工 业	63,324	72,314	88,213	106,983
	农业及其副业	151,638	179,904	204,103	212,763
	不包括中央工业的工农业总产值	204,536	248,796	285,667	310,179
	其中：工 业	52,898	68,892	81,564	97,416
	农业及其副业	151,638	179,904	204,103	212,768
比 重 (%)	包括中央工业的工农业总产值	100.0	100.0	100.0	100.0
	其中：工 业	26.0	28.7	30.2	33.5
	农业及其副业	74.0	71.3	69.8	66.5
	不包括中央工业的工农业总产值	100.0	100.0	100.0	100.0
	其中：工 业	25.9	27.7	28.6	31.4
	农业及其副业	74.1	72.3	71.4	68.6

總 產 值

变价格計算)

第 一 个 五 年 計 划 时 期					1958年
1953年	1954年	1955年	1956年	1957年	
361,964	339,897	398,045	504,575	563,747	705,691
138,095	151,319	157,809	226,089	263,231	362,556
223,939	179,578	230,216	278,506	310,516	343,125
349,311	313,983	313,731	474,393	528,122	654,370
125,372	134,405	143,515	195,887	217,606	311,246
223,939	179,578	230,216	278,506	310,516	343,125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38.1	45.7	42.2	44.8	44.9	51.4
61.9	54.3	57.8	55.2	55.1	48.6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35.9	42.8	38.4	41.3	41.2	47.6
64.1	57.2	61.6	58.7	58.8	52.4

國民經濟總產值及

		絕 對 數				
		1952年	1953年	1954年	1955年	1956年
國 民 經 濟 總 產 值	按當年現行價格計算：總計	370,209	460,189	399,443	494,165	650,819
	工 業	107,229	142,453	152,834	166,826	221,857
	農 業	168,401	198,200	155,185	210,777	262,584
	建 築 業	14,801	22,091	18,850	28,886	45,935
	運輸 郵 電 業	9,669	14,169	20,234	26,846	27,597
	商業及飲食業	70,209	83,276	52,340	60,831	93,552
	按1957年不變價格計算：總計	415,177	478,353	418,302	510,616	669,908
	工 業	106,983	138,025	151,319	167,829	226,089
	農 業	212,763	223,939	179,578	230,216	278,506
	建 築 業	12,140	18,165	16,298	26,268	44,287
	運輸 郵 電 業	7,304	11,933	17,626	23,751	27,495
	商業及飲食業	75,987	86,291	53,481	62,552	93,571
國 民 收 入	按當年現行價格計算：總計	239,426	292,629	237,381	304,973	399,536
	工 業	33,948	47,015	30,267	55,728	73,957
	農 業	140,519	165,327	129,406	174,510	216,313
	建 築 業	6,412	9,928	6,785	11,524	17,753
	運輸 郵 電 業	5,956	8,665	12,655	17,755	18,125
	商業及飲食業	50,891	61,694	38,268	45,456	73,388
	按1957年不變價格計算：總計	277,911	311,820	255,443	312,523	413,481
	工 業	35,486	45,332	49,595	55,919	75,142
	農 業	177,539	186,798	149,756	190,590	229,506
	建 築 業	5,260	8,104	5,867	10,480	17,373
	運輸 郵 電 業	4,547	7,298	11,023	15,708	18,052
	商業及飲食業	55,079	68,928	39,102	39,826	73,403